



#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二十五號七樓

壹、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為 34,001,502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 3,871,803 股)，佔本公司應出席股份總數 59,080,000 股之 57.55%

出席董事：陳國鴻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詳如本手冊附件一(第 11 至 12 頁)。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並經監察人審查完竣後，繕具查核報告書，詳如本手冊附件二(第 13 至 14 頁)及附件三(第 15 至 33 頁)。

二、敦請監察人宣讀查核報告書。

第三案

案由：一〇九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及員工酬勞案，敬請 公鑒。

說明：一、依據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

二、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一〇九年度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3,000,000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4,003,26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 第四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敬請 公鑒。

說明：

1.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請詳下表：

單位：千元

編號 (註 1)	貸出 資金之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註 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 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 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好德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致德電子 實業有限 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13,920 USD4,000	\$56,960 USD2,000	\$-	7.55%	2	\$-	短期資 金週轉	\$-	-	-	\$222,154 (註 7)	\$444,307 (註 7)
1	上海好竹 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昆山好竹 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56,960 USD2,000	\$28,480 USD1,000	\$10,322	0.00%	1	\$116	-	\$-	-	-	\$93,922 (註 10)	\$125,229 (註 10)
1	上海好竹 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深圳好竹 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7,508 RMB4,000	\$17,508 RMB4,000	\$-	4.35%	2	\$-	短期資 金週轉	\$-	-	-	\$93,922 (註 10)	\$125,229 (註 10)
2	深圳好竹 科技有限 公司	上海好竹 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是	\$17,508 RMB4,000	\$17,508 RMB4,000	\$-	4.35%	2	\$-	短期資 金週轉	\$-	-	-	\$44,998 (註 11)	\$59,997 (註 11)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本公司所訂定資金貸放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 9：貸與對象：

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一) 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二) 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

(三) 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四)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

註 10：上海好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 11：深圳好竹科技有限公司所訂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對單一對象最高貸放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 12：本公司所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部分條文，尚未依最新「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相關問答集即時更新，惟現有之資金交易並未違反相關法令規定，故本公司預計於最近期董事會更新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2.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下表：

單位：千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 證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註 8)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註 5) (註 8)	實際動 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 司背書保 證(註 7)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註 7)
		公司 名稱	關係 (註 2)										
0	好德科技 (股)公司	致德電子 實業有限 公司	4	\$277,692	\$85,440 USD 3,000	\$85,440	\$-	\$-	7.69%	\$555,384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背書保證辦法：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五。

註 4：累計至本月最高金額，為當年度背書保證最高之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果據之類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實際動支金額為在母公司保證額度下動支之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匯率採歷史匯率。

註 9：本公司所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部分條文，尚未依最新「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相關問答集即時更新，惟現有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並未違反相關法令規定，故本公司預計於最近期董事會更新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第五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四(第34至36頁)。

二、修訂前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詳如本手冊附錄一(第60至64頁)。

#### 第六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之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修訂「公司治理之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五(第37頁)。

二、修訂前之「公司治理之道德行為準則」，詳如本手冊附錄二(第65至66頁)。

#### 第七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六(第38至39頁)。

二、修訂前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詳如本手冊附錄三(第67至73頁)。

### 肆、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瑄瑄、張志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議通過及監察人審查完竣，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三十條第一項之規定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二、營業報告書詳如本手冊附件一(第11至12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詳如本手冊附件三(第15至33頁)。

三、謹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40,810	8,320	0	52,372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47,184,882 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配發現金股利，有關之盈餘分配資訊詳如本手冊附件七(第40頁)。

二、本公司擬以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70,896,000 元發放現金股利，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

比例分配，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 1,200 元(股數係以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59,080,000 股計算)，現金股利元以下捨去，且剩餘現金股利金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辦理之。

如嗣後因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擬由本次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三、謹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40,810	8,320	0	52,372

## 伍、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 110年7月22日召開，修訂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第33條修訂日期修正為110年7月22日，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八(第41至42頁)。

二、修訂前之「公司章程」，詳如本手冊附錄四(第74至81頁)。

三、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40,810	8,320	0	52,372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110年7月22日召開，修訂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第20條修訂日期修正為110年7月22日，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九(第43至45頁)。

二、修訂前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詳如本手冊附錄五(第82至87頁)。

三、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40,810	8,320	0	52,372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110年7月22日召開，修訂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第32條修訂日期修正為110年7月22日，修訂對照表，詳如本手冊附件十(第46至48頁)。
- 二、修訂前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詳如本手冊附錄六(第88至102頁)。
- 三、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40,810	8,320	0	52,372

###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本公司現行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的版本與現行法令規範多有差異，擬廢除原「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新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二、原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詳如本手冊附錄七(第103至108頁)。
- 三、新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110年7月22日召開，訂定日期應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13條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12條新訂日期修正為110年7月22日，詳如本手冊附件十一(第49至53頁)及附件十二(第54至57頁)。
- 四、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37,700	8,320	0	55,482

###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配合法令修訂及設立審計委員會，擬廢除原「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新訂「董事選任程序」。
- 二、原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詳如本手冊附錄八(第109至111頁)。
- 三、新訂「董事選任程序」，詳如本手冊附件十三(第58至59頁)。
- 四、謹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938,590	8,430	0	54,482

## 陸、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全面提名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本屆董事、監察人任期至一一〇年六月二十日屆滿。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擬於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改選。

二、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配合審計委員會設立，本次選任董事八人(含獨立董事三人)，新任董事自改選之日起就任，同時廢除監察人之設置，任期三年，依主管機關公告「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股東常會延期至7月22日召開，故改選新任董事之任期應以實際改選日起算，即任期自110年7月22日至113年7月21日止。

三、本次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本次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候選人名單、學經歷如下表：

序號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1	董事	六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哲宏)	台灣大學政治系 好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林電通(股)公司董事長	好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輝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竹林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北市彩霞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800,785
2	董事	陳國鴻	台灣大學電機系 台林電通(股)公司總經理	好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林電通(股)公司董事 敦陽科技(股)公司董事 飛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弘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佳能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580,116
3	董事	蔡再添	華夏工專化工科 好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好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1,229,486

序號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4	董事	竹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廷)	加州大學電子工程所 台林電通(股)公司業務副總	好德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法人代表董事 台林電通(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竹林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2,109,277
5	董事	洪銘琪	University of Houston-Downton, Computer Science Major. IBM Engineer 聚碩科技技術經理	好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欣銓科技(股)公司處長	387,426
6	獨立董事	李大經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管理學博士 敦陽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暨營運長	好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敦陽科技(股)公司董事 元大商業銀行董事	0
7	獨立董事	曾明仁	淡江大學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佳能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好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佳能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佳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ABILITY ENTERPRISE (BVI) CO., LTD. 董事長 VIEWQUEST TECHNOLOGIES (BVI) INC. 董事長 東莞能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銓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一品光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VIEWQUEST TECHNOLOGIES(US) 董事 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飛捷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0
8	獨立董事	程天縱	美國加州 Santa Clara University MBA 富士康集團子公司-富智康 CEO 富士康集團副總裁 美國德州儀器亞洲區總裁 中國惠普總裁	好德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文擘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和椿科技(股)公司董事 佐臻(股)公司董事 台林電通(股)公司薪酬委員	0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恭禧新任的董事及獨立董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22755	六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哲宏)	36,069,107
董事	9	陳國鴻	35,598,639
董事	304	竹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俊廷)	33,367,502
董事	69	洪銘琪	33,285,786
董事	11	蔡再添	33,283,126
獨立董事	A10024****	程天縱	33,278,065
獨立董事	A11000****	曾明仁	33,265,749
獨立董事	F10407****	李大經	33,230,906

## 柒、其他議案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考量業務需求，擬請股東會解除下列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序號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1	董事	六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哲宏)	輝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竹林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北市彩霞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2	董事	陳國鴻	台林電通(股)公司董事 敦陽科技(股)公司董事 飛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弘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佳能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	董事	蔡再添	無
4	董事	竹林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廷)	台林電通(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竹林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5	董事	洪銘琪	欣銓科技(股)公司處長
6	獨立董事	李大經	敦陽科技(股)公司董事 元大商業銀行董事



序號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7	獨立董事	曾明仁	佳能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佳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ABILITY ENTERPRISE (BVI) CO., LTD. 董事長 VIEWQUEST TECHNOLOGIES (BVI) INC. 董事長 東莞能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銓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一品光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VIEWQUEST TECHNOLOGIES(US) 董事 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飛捷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	獨立董事	程天縱	文曄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和椿科技(股)公司董事 佐臻(股)公司董事 台林電通(股)公司薪酬委員

決議：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34,001,502	33,894,616	44,764	0	62,122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主席：陳國鴻



記錄：連芳儀

